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0341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
傳 真：(02)85906042
聯絡人及電話：趙崇豪(02)85906666轉6442
電子郵件信箱：scch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科字第1034060168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衛生福利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」條文、「行政院衛生署及所屬機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」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（1034060168C-1.docx、1034060168C-2.docx、1034060168C-3.docx，共3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修正「行政院衛生署及所屬機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衛生福利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3年3月21日以衛部科字第1034060168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前揭辦法條文、「行政院衛生署及所屬機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」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經濟部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研究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台北市立萬芳醫院 -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



副本：本部醫事司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國際合作組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本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、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本部資訊處、本部會計處、本部統計處、本部公共關係室、本部法規會、本部國會聯絡組、本部健康服務品質政策辦公室、本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(均含附件)

103/03/21
11:07:54

部長 邱文達

裝

訂

